

证券代码：600613
900904

证券简称：神奇制药
神奇 B 股

公告编号：2017-038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9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九江路 555 号王宝和大酒店 6 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9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12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2,144,833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11,738,00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406,83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8.4461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58.370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0.076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涛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5 人。董事张芝庭先生、张沛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陈劲先生、段竞晖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311,737,997	99.9999	6	0.0001	0	0.0000
B 股	406,8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144,827	99.9999	6	0.0001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11,735,897	99.9993	2,106	0.0007	0	0.0000
B 股	406,8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142,727	99.9993	2,106	0.000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26,833,511	99.9999	6	0.0001	0	0.0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6,831,411	99.9921	2,106	0.0079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1 是普通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 议案 2 是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金正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福宁、盛小翠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6 日